柳河县人民法院

深化“加强管理年”活动第三季度自查总结报告

市中院：

自“加强管理年”活动启动以来，柳河县人民法院认真按照省高院、市中院工作部署，扎实抓好活动推进落实，取得了明显成效，现将总结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完成的主要工作

**（一）落实活动“两个方案”情况**

1.**活动组织领导情况。**第三季度，我院先后召开1次党组会、 1次党组扩大会议，其中1次为整改会、1次调度会，强化对活动的统筹谋划、协调调度、督促落实。

2.**活动全员参与情况。**全院185人全部参加活动，党组成员6人，普通干警86人，文员26人，劳务派遣67人。

3.**工作落实情况。一是**建立定期报告制度，要求各部门每次省院、中院、我院活动办督察完毕十日内报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。第三季度，共收到报送的整改落实情况报告4份。**二是**建立定期督导检查制度，活动办进行“线上+线下”督导检查，由院领导带领对各部门进行定期检查，在线上进行督查。共进行2轮实地检查，1轮线上“钉钉”打卡通报，下发2期督察通报，一次全院微信群通报，发现的政务管理、队伍管理2大类3个问题，全部督导进行了整改。

4.**统筹协调情况。**我院在开展“加强管理年”活动中，注重把活动与“三个规定”、“以案三释”警示教育及法院日常工作结合起来，做到相互融合、相互促进、相得益彰。要求各部门召开庭务会议认真组织学习活动内容。同时结合警示教育案例反映的违纪违法事实，充分认清人民法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面临的严峻形势，进一步增强防范司法廉洁风险的警惕性和自觉性。学习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《人民法院工作人员处分条例》和防止干预司法“三个规定”等法规制度，进一步强化严守纪律规矩、严格公正司法的意识。

5.**活动宣传情况。**在相关媒体宣传12条。其中，微信公众号7篇，官方微博3条，媒体网站发表2条。

**（二）活动清单台帐整改完成情况**

按照省高院要求，我院党组、部门、个人，进行了全面问题查摆，形成了全院问题清单、全院信息化建设清单、全院制度建设清单。通过拉清单、列台帐，我院共查摆问题26个，其中党组6个、部门20个，涉及审判管理方面9个，政务管理方面6个，队伍管理方面11个。已经整改23个，正在整改3个。

**（三）活动共性问题和个性问题的整改完成情况**

督察告知书中的个性问题整改完成情况。第三季度，督察组共给我院下发了1次督察告知书，共指出个性问题2个，已经全部整改完毕。

**（四）其他相关工作情况**

**建章立制和制度运行情况。**牢固树立制度意识，坚持统筹兼顾、全员参与，狠抓制度建设。第三季度，我院共建章立制4个，其中新建4个。**一是**审判管理方面新建2个制度：柳法〔2020〕30号：《柳河县人民法院执行局开展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实施方案》、柳法〔2020〕31号：《柳河县人民法院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专项行动方案》；**二是**政务管理方面新建2个制度：柳法〔2020〕29号：《柳河县人民法院机关公文格式规范（试行）》、柳法〔2020〕33号：《柳河县人民法院全流程无纸化办案暂行规定》。

二、下一步工作打算

**一是**坚持目标指引，始终明确用规章制度抓管理，用精准、精细的整改措施抓管理，用信息化技术抓管理的总体目标。

**二是**坚持问题导向，将查摆问题贯穿活动始终，立查立纠，坚决杜绝文来文去、浮于表面、推脱塞责的情况发生，确保整改措施实实在在，科学有效。

**三是**坚持制度建设，对于已有的制度规定，根据当前情况做好修订，存在制度空白的抓紧研究补充，抓好司法责任制、审判管理、法官会议等制度的落地生根，将制度覆盖到工作的方方面面，不留盲区，不留死角，不断促进审判质效的提高。

柳河县人民法院

2020年9月27日